

证券代码：600309

证券简称：万华化学

公告编号：临 2025-26 号

万华化学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度第二期中期票据（科技创新债）发行结果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万华化学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3 年 3 月 18 日召开的第八届董事会 2023 年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申请非金融企业债务融资工具（DFI）到期继续注册的议案》，并经公司于 2023 年 5 月 12 日召开的 2022 年度股东大会表决通过，同意公司向中国银行间市场交易商协会申请到期继续注册非金融企业债务融资工具（DFI），并在中国境内发行超短期融资券、短期融资券、中期票据、永续票据、资产支持票据、绿色债务融资工具等产品。

公司于 2023 年 6 月 30 日收到中国银行间市场交易商协会核发的《接受注册通知书》（中市协注[2023]DFI36 号），中国银行间市场交易商协会接受公司债务融资工具注册，注册自通知书落款之日起 2 年内有效，在注册有效期内可分期发行超短期融资券、短期融资券、中期票据、永续票据、资产支持票据、绿色债务融资工具等产品。

公司根据自身资金计划安排和银行间市场情况，于 2025 年 5 月 12 日在全国银行间市场发行了 2025 年度第二期中期票据（科技创新债），募集资金已于 2025 年 5 月 12 日到账。发行结果如下：

名称	万华化学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25年度第二期科技创新债券	简称	25万华化学 MTN002（科创债）
代码	102582072	期限	3年
起息日	2025年05月12日	兑付日	2028年05月12日
计划发行总额	4亿元	实际发行总额	4亿元

发行利率	1.91%	发行价格	100元/百元面值
主体评级	AAA	评级机构	联合资信评估股份有限公司
主承销商	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联席主承销商	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本次中期票据发行的有关文件详见中国货币网（www.chinamoney.com.cn）和上海清算所网站（www.shclearing.com.cn）。

特此公告。

万华化学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 5 月 14 日